

## 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學生出國獎助金補助辦法

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97 年 6 月 17 日第 248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 
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98 年 11 月 6 日第 256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100 年 10 月 21 日第 27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鼓勵本系在學學生（包括大學部及碩、博士班）積極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、訓練工作研習會或國際交換學生課程等，以增進國際交流及拓展視野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補助項目為部分出國旅費之機票費、註冊費及生活費，並以在會議中發表論文接受者為優先補助對象。
- 三、申請者須繳交之文件：
  - (一)申請表。
  - (二)歷年成績單。
  - (三)會議或課程接受函，在會議中發表論文者，請加附論文摘要。
  - (四)導師推薦信一封。
- 四、申請日期及補助金額：依每年學校核撥之經費及時間，授權系主任另行公告。
- 五、評審流程：由系主任召集系上四位專任教師(以無推薦學生之教師為原則)進行審查。
- 六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改亦同。